

#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公告

现将吉林省通化县 2019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（第三批）予以公告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）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名称：通化县财政局

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：0435-5222485      thxczjnyk@163.com

附件：吉林省通化县 2019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通化县财政局

2019 年 5 月 22 日

## 吉林省通化县 2019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(第三批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主管管单位	资金规模	其中				资金用途
		中央安排	省级安排	市级安排	县级安排	
脱贫办（扶贫发展资金）	17	17				
大安市	17	17				大安市湖上村光伏发电扶贫项目